

证券代码：000509

证券简称：华塑控股

公告编号：2023-052 号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12月25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2月21日以即时通讯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进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股权转让前，北京博威亿龙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为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本次财务资助是由原对其提供的内部往来款因股权转让被动形成的财务资助。此次财务资助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号）。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交易所业务规则最新修订和更新情况，修订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后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下午 14:30 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54 号）。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